

证券代码：833533

证券简称：骏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2022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经董事长沈安居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唐满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任命唐满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相同，自2022年9月9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原财务总监笪春梅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故公司董事会聘任唐满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唐满红女士，1979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12年11月-2022年8月，任嘉兴敏惠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职务、母公司敏实集团BU财务部财务经理职务。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

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新任命财务总监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1. 经审阅，聘任人员的履历未发现《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且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未发现被证券交易所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情形。

2. 聘任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 聘任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上述聘任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公司聘任财务总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通过该议案。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3日